

## 榮車中心變更車輛契約申請書

主旨：車牌號碼\_\_\_\_\_係登記於本中心名下靠行車輛，擬變更此車輛之自備參與經營駕駛人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 車主名稱： 車輛廠牌：  
車輛型式： 出廠年月：  
引擎號碼：  
車身號碼：  
終止登記駕駛人： 證號：  
新領登記駕駛人： 證號：

本車輛由\_\_\_\_\_（原車主）自備參與本中心經營，並與本中心簽訂自備車輛參與經營契約書在案，擬終止前開契約，辦理過戶予\_\_\_\_\_（新車主）同時簽訂自備車輛參與經營契約書，敬請核准至感德便。

此致

臺中市政府交通局

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 
Transportation Bureau of Taichung City Government

### 檢附申請資料

- 1. 榮車中心終止自備車輛參與經營契約同意書。
- 2. 榮車中心終止自備車輛參與經營讓渡書。
- 3. 新簽訂自備車輛參與經營契約書正本及影本乙份。

申請人：榮民計程車業服務中心 臺中分中心（蓋章）

法定代理人：（蓋章）

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## 榮車中心終止自備車輛參與經營契約同意書

立同意書人 榮民計程車業服務中心 臺中分中心 (以下簡稱甲方)  
君 (以下簡稱乙方)

雙方願以誠信共同遵守本同意書各項條款如下：

一、乙方原提供車輛乙輛 引擎號碼：

車 身：

登記甲方榮車中心，使用甲方車號：\_\_\_\_\_之營業車輛牌照  
(即行照乙枚、號牌二面)營業，並於中華民國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簽訂  
「行政院退輔會榮車中心臺中分中心 榮民(眷)參與經營契約書」在案，雙  
方同意自中華民國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起終止前開契約。

二、前開車身乙方同意同時辦理過戶予第三人。

第三人姓名：\_\_\_\_\_ 證號：\_\_\_\_\_

甲方名稱：榮民計程車業服務中心 臺中分中心 (蓋章)

法定代理人：\_\_\_\_\_ (蓋章)

地 址：

電 話：

乙方名稱：\_\_\_\_\_ (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## 榮車中心終止自備車輛參與經營讓渡書

本人所有\_\_\_\_\_年份\_\_\_\_\_廠牌營業小客車壹輛，  
牌照號碼\_\_\_\_\_引擎或車身號碼\_\_\_\_\_號  
確實讓渡與\_\_\_\_\_無訛，自即日起該車所有權歸於\_\_\_\_\_  
管理，以後如有發生來歷不明或其他糾紛等情事，概由本人負全責，  
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為據。

(新車主) 受讓 人：

(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 址：

電 話：

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 
Transportation Bureau of Taichung City Government

(原車主) 讓 渡 人：

(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